榆林市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实施方案市级审核汇总工作技术服务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实施方案市级审核汇总工作技术服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长兴路耿硕公寓 12 楼 1214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JL-2026-039

项目名称：榆林市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实施方案市级审核汇总工作技术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408,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 榆林市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实施方案市级审核汇总工作技术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408,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08,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榆林市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实施方案市级审核汇总工作技术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08,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实施方案市级审核汇总工作技术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6)《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8)《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9)《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11)榆政财采发【2023】8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实施方案市级审核汇总工作技术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测绘或国土空间规划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3）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5年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提供查询截图，财务须状况良好，无资不抵债情况，具有有效履行合同资产能力。不足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6年度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履行合同能力证明：提供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8）信用记录：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9）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0）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长兴路耿硕公寓 12 楼 1214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长兴路耿硕公寓 12 楼 1214 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1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长兴路耿硕公寓 12 楼 1214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谈判文件方式:参与本项目谈判的供应商须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注册并对本项目投标确认，并携带投标回执单、授权委托书（附委托代理人本人 2026 年度 1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社保缴存单据或社保参保缴费证明，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原色公章 1 套到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长兴路耿硕公寓 12 楼 1214 室获取(获取标书时请自带 u 盘拷贝或用电子邮件发送电子版竞争性谈判文件)

2.本次开标会议地点为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长兴路耿硕公寓 12 楼 1214 室，纸质文件递交，参会代表须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3、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sxgg2yjy./),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4、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mmw,ce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开发区天源路 1 号

联系方式：1809127699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佳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长兴路耿硕公寓 12 楼 1214 室

联系方式：1809804436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柴丹妮

电话：18098044369